

# 產前診斷 (二)

## 產前診斷與胎兒的權利

李斌生神父 (麥淑儀小姐筆錄)



胎兒超聲波掃描

### 科技發展與倫理道德

科技能夠帶動人類的發展。在人類的歷史中，有很多科技，藉著天主給予人類的智慧，一直為社會的進步作出貢獻。在它們的發展中，必須有倫理道德。倫理道德最重要是幫助我們做一個評估，對無論任何科技或人類的行為，包括思、言、行為，做一個善與惡的評估。人多做善工會開心，做壞事人的生活會痛苦，人有倫理判斷去選擇善與惡。所有行業亦有一個評估，有它的專業道德準則，例如法律有法律專業守則、做生意的有商業道德。所以任何一門科學，都應有它的道德評估、有它的倫理道德標準。倫理道德究竟有甚麼用處？由於在人類進步的過程中，各門科學的進步與定義不同。倫理道德便能用來幫助人去做抉擇。

我們憑信仰知道天主是全知全能的；人是天主的肖像，所以人能夠發揮很高的智慧，可以隨著科技的發展得到很大的進步。不過，這些科技進步對人類是否有真正的貢獻？這些貢獻是善的或是惡的？譬如一張刀，可以切食物，亦可以殺人。同一物件，有兩個可能發生，我們要判斷用它來做好的事，或是不好的事。倫理道德可以幫人判斷，這個行為是善或是惡，這樣，便能夠幫助人去行善而避免惡。

### 生命倫理的原則

近年因為生物科技的發展超越，圍繞生命方面出現很多課題，例如：墮胎、複製人等，對生命課題造成很多衝擊，因此有生命倫理的出現。人要用生命倫理去評估這些行為是否值得去做，是善或是惡的。例如：新科技已可以讓人孩子在出生前知道他是否有病。但知道後應該怎樣做？

在此，我想向大家提議一個倫理學的基本原則。當我們做一個決定時，要考慮以下三點：

- 1) 我的動機是否正確？
- 2) 這行為本身是善或是惡的？
- 3) 當時的環境是否值得去做？

首先，若動機是不好的，該件已經是不對的事。若然行為內在本身是錯的事，例如殺人，無論動機是好是壞，已經是錯的。當然，每件事情都有複雜的背景，不能簡單地判斷。這個課題需要改日再詳細研究。

今天的主題是：究竟一個胚胎有沒有權利？他應否受到尊重？

大家都會同意，殺人不會是對的。所以最基本的爭論只有一個：一個胚胎究竟是不是人類 (human)？他是否一個有位格的人 (person)？他有沒有生命？因為如果他是人、有位格，他便有權利，需要被尊重。

科學家們都同意，當精子卵子結合成為胚胎，便有生命。這生命，是不是人呢？這問題很重要。若說這個胚胎不是人，他便無人的權利，不須被尊重。但如果答案是這個胚胎是人，他便有權利，我們便要尊重他。

我今天的談話，不是從法律角度，而是從倫理角度。人生存的權利並不是由政府賦予的，若是政府賦予的，政府便可以取回。

現代社會對人生命的存在爭論紛紜，有些教派認為有血便是有生命，所以他們不容許輸血。普遍的維護個人選擇權 (Pro-Choice) 組織認為懷孕期間的胚胎不是人。有些國家爭論幾個月前的胚胎才算是人，其中有些認為14或22星期前的胚胎不是人，可以殺死。在舊約中最古老的猶太人說，出世後才是人。

現在的科技，把科學家及實驗室的科技人員成為生命的宰制者，這是不對的。以現今的科技，一個實驗室技術人員可以把卵子受精，創造生命，他可以控制一條生命的生或死。但是，他應該做嗎？所以要用倫理道德來做判斷。如果說那受精的卵子不是人，為何他之後會變成成人？因為，若那受精的卵子和精子不是人類的，他一定不能夠成為人。如果說那胚胎不是人，那麼，他是甚麼？為何出生前在胚胎狀態的人可以殺，生出後便不能殺？是否說他未出生前不是人，便可以殺呢？

### 天主教對胚胎的概念

教會訓導指出人從受孕開始便有身體和靈魂，這亦是我們的信念。所以，胚胎一旦存在便是人，他是受到肯定、支持及尊重的人。胚胎一定要被尊重為人，他需要時間成長，擁有人人的權利。這權利包括他的成長、教育和父母給他的食物。

在創世時，天主造了男人和女人。男女因為真愛而在婚姻中結合。他們得到天主的祝福，能夠有下一代。男女結婚是為相愛及為延續下一代，人類能夠存在至今，是由於人的父母願意生育兒女。人在歷史上是生命鏈中的一個扣，扣扣相連。每個人要問自己有沒有完成這做人的職責？大自然的基本生存定律，是求生存及傳宗接代，所有生物都要完成，延續下一代。

今天的婦解運動，女性要求尊嚴的平等，這是合理的。男女的構造雖然不同，但都是天主的肖像，有同等的尊嚴。女性美麗的天性中有著母性，母性的尊嚴是最高的。一位母親在懷孕時，身體內有最美麗的事情在發生，那是她和胎兒的一份真愛。所以人人應該尊重、支持及愛護有身孕的母親。同樣地，懷中的胎兒，不論他是因何而來，亦應該受到尊重和愛護，因為他是人、是天主的肖像。

聖經上從舊約以至新約及聖保祿的書信中均有關於胎兒形成的記載。二千年來教會都有清楚的教導，尤其是梵二的訓諭，再次肯定：生命，一經受孕，一定要以最大的關懷來保護。



之後，在1974年有《對墮胎的聲明，12》：「自卵受精後，生命已開始，它不是父親的生命，也不是母親的生命，而是新生命開始生長；若不是人性的，總不會成為人的。」另外，在1983年有《家庭權利憲章，4》：「人的生命應該從受孕起，絕對受到尊重和保護。」

1995年教宗若望保祿二世在《生命的福音，60》再次指出：「卵子一旦受精，一個新生命就已形成，既不屬於父親，也不屬於母親，毋寧說那是一個新的人類存有，靠自己的力量發育。」

教會肯定，雖然胎兒在母體內，仍需要母親的養份去成長，但他已是一個獨立的生命，這生命已不屬於任何人，而是屬於天主的，所以這胎兒有生存的權利。這權利不再是父母的、不是醫生的，更不是在實驗室中科技人員的權利。



一個胚胎有生命，是人，他有人的權利，要受尊重，這便是我們的基礎。所以，政府及所有人都應給予他一個人的權利和尊重。

至於在醫學倫理道德上，「醫」，是治療，不是殺生。一個人去見醫生，是求醫治，想生存，不是求死，這是無人會反對的道理。醫生救治生命，所以醫學不是死學，醫學不能用科技去殺人。

## 產前診斷

產前診斷要尊重生命及胚胎的權利，若進行產前診斷的目的或手段，是為保全生命的話，產前診斷是好的、是值得支持的。但若產前診斷是令當事人去決定墮胎，這是惡的、是不容許的。墮胎等同死刑的判決，父母選擇墮胎，是判胎兒的死刑。所有幫助墮胎的人，如醫生、護士，都是幫兇；那位不是醫生，而是殺手，是行刑者。

任何醫生、助產士、婚姻輔導員等人員，若引導病人一個錯覺，去做一個終止懷孕的抉擇，是一個惡。所以當面對產前檢查，應該謹記：每一個胚胎都是生命、都是人。精子卵子一旦成為胎兒，便有他的權利，不論父母或任何人都不可剝奪他的權利。

事實上，有很多複雜的原因，使一位母親不能養育生出來的孩子。但是，社會上卻有很多善心的人士，有障礙不能生孩子的夫婦等，他們都願意領

養孩子。或者說，有缺陷殘障的孩子，養育上是很困難；不單止他的父母、孩子本身、或政府都會受苦。可是，評估倫理行為的善惡，不能以慘痛去判斷善惡。若耶穌怕痛苦，祂不會背上十字架。在天主的計劃中，人有不同的痛苦，我們從信仰角度去看，才能解決痛苦這問題。有愛，便能繼續下去。生命的價值不在於身體是否完美、四肢是否完整。假若兩個相愛的人結婚，婚後發生意外，其中一人失去四肢，他的伴侶會否與他離婚或拋棄他？忠誠的伴侶會忍受痛苦，與伴侶同行。那麼，自己的親愛的孩子相對於自己的伴侶，應否同樣地被接納呢？

一個善心的人，在於他的良心是否安樂。愛，是真正的人性。接受他是自己的兒子，是因為他齊全，是完好？若孩子沒有愛因斯坦般聰明，便不要他？如果真有這樣的想法，請不要結婚，不要生孩子了！愛，不要妄想，人妄想便會自取滅亡。如果有人要用優生學製造出最優越的下一代，那麼，你和我今天都不會生存在這世上，因為只有超人才可以生存了。



# 產前遺傳診斷的最新發展

盧煥文  
衛生署醫學遺傳服務高級醫生

隨著醫療技術的發展，我們開始可以窺探發生在媽媽肚皮下的奇蹟了。高解像的超聲波檢查可以讓父母預知孩子的性別，更可察看它是否身體健全，例如是否有先天性心臟病、脊柱裂、兔唇、多指等，有了預知的能力，我們便避免了那不必要的驚奇了。但是有很多先天缺陷並不影響身體結構，而是影響個別器官功能，譬如地中海貧血病、先天性失聰、新陳代謝病、自閉、弱智、肌肉萎縮症等。有些先天缺陷甚至要到出生後幾年或幾十年才顯現出來，怎樣高解像的超聲波儀器也不能把這些功能上的缺陷偵測出來。人類的求知精神令不可能變成可能，人類遺傳學的進步，再加上人類基因組計

懷孕，尤其是第一胎，對大多數夫婦來說都是一件既奇妙又興奮的事情。一個胚胎的形成已經是個神奇不過的一個現象了，它繼承了父母雙方的遺傳物質，由一個細胞分裂成兩個，兩個分裂成四個，一直以幾何級數增長。更奧妙的，是細胞會自動組織成各種結構和功能都不同的器官，最後造成一個有手有腳、有眼耳口鼻、有五臟六腑、有感情思想的一個人。說這是一奇蹟並不過分吧？而這個奇蹟就在媽媽的肚皮下無聲無息地進行，不讓你看見。有哪一對夫婦對尚未出世的孩子沒有百般憧憬？一般都希望孩子要健康活潑、快高長大；也要漂亮可愛、逗人喜歡；更要聰明伶俐，長大後出人頭地。但又有幾多父母知道每一百個新生嬰兒中便有三至五個會有某些先天缺陷而有心理準備？到孩子出世後真的發現有先天缺陷時，便感到很難接受。因為這個孩子絕不是那日思夜想足十個月的那個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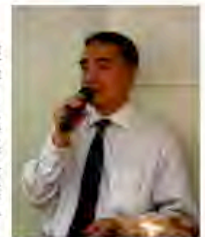
科學的發展似乎看不到盡頭，我們對未出世的女兒的預知能力也在不斷提高。有了預知的後果是我們要面對抉擇，在產前診斷後的抉擇往往是不容易讓孩子誕下來。抉擇很多時並不容易。最終我們要問問自己：世上有完人的嗎？到底我要一個怎樣的孩子？到底我能够接受一個怎樣的孩子？

別遺傳病(如地中海貧血病)的基因。目前更有一種DNA晶片的技术漸漸普及，這種分子遺傳技術可以用極少量的DNA來檢驗出很細微的染色體異常。在不久的將來，我們還會看得見全基因組測序的應用。即是把我們大概三萬多個基因的序列分析出來，一個人有甚麼基因變異便一目了然。目前科學家對人類基因組的了解尚算膚淺，縱使一個人知道自已所有基因的序列亦難以詮釋；但數十年後當我們對基因組有深入的認識時，理論上夫婦可以利用產前診斷來預知小孩會否有任何遺傳病，甚至他成年後患上糖尿病、血壓高、心血管病、精神病、老人癡呆、和癌病的風險也可以準確估計出來。除了產前診斷，現在亦有所謂植入前遺傳診斷的技術。基本就是把遺傳檢驗和體外受孕(IVF)結合起來，胚胎要經過遺傳檢驗合格後才可植入母體，省了人工流產的需要。

從前孕婦抽取絨毛組織或羊胎水樣本大多只是為了檢查胎兒有沒有唐氏綜合症或其他染色體異常，現在可以做的還有各式各樣的分子遺傳檢驗，例如分析造成個別遺傳病(如地中海貧血病)的基因。目前更有一種DNA晶片的技术漸漸普及，這種分子遺傳技術可以用極少量的DNA來檢驗出很細微的染色體異常。在不久的將來，我們還會看得見全基因組測序的應用。即是把我們大概三萬多個基因的序列分析出來，一個人有甚麼基因變異便一目了然。目前科學家對人類基因組的了解尚算膚淺，縱使一個人知道自已所有基因的序列亦難以詮釋；但數十年後當我們對基因組有深入的認識時，理論上夫婦可以利用產前診斷來預知小孩會否有任何遺傳病，甚至他成年後患上糖尿病、血壓高、心血管病、精神病、老人癡呆、和癌病的風險也可以準確估計出來。除了產前診斷，現在亦有所謂植入前遺傳診斷的技術。基本就是把遺傳檢驗和體外受孕(IVF)結合起來，胚胎要經過遺傳檢驗合格後才可植入母體，省了人工流產的需要。



高解像的超聲波儀器



基因組檢驗